

臺南市政府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李美靜
電話：(06)2991111#1022
電子信箱：megan1203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內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13108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310894A0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核定本府消防局第六救災救護大隊隊員楊雅雯等36人為本（112）年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（如附名冊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112年10月4日院授人培字第11230294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年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之選拔，係以參選人員之具體事蹟作為評審依據，並依「行政院表揚模範公務人員要點」規定，經初審及複審2階段審議程序後遴選旨揭36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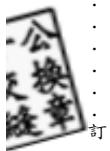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消防局第六救災救護大隊隊員楊雅雯，籌辦創立「消防局創新研發小組」，針對消防環境、車輛及搶救時弊，研發消防救援無線電袋、車輛廢氣排放裝置、車輛用外接式電源整合系統及電動車滅火三利器。積極解決消防裝備不足、消防車輛老舊及潛水人員失溫等困境，功績卓著，獲選為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，足為公務人員楷模，將由行政院長頒給獎座及獎金，以資鼓勵。

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（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裝



線